

优尔材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1月4日，优尔材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评审会，验收组由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深圳深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深圳市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保设施建设单位-上海安居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单位-深圳市景泰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三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验收技术规范，察看了项目现场并审阅相关资料，听取了编制单位关于本项目的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经充分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优尔材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6日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15411712），项目于2015年8月7日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

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龙华办事处东环二路二号富士康科技园C区厂房B栋1层F区，G6区厂房2栋2层A区，G6区厂房3栋1层A区、2层A区、3层A区，G6区厂房5栋1-3层，厂房7栋1-2层，K1区厂房13栋1-3层租赁鸿准精密模具（深圳）有限公司及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的厂房34272.65m²[房屋租赁凭证：龙华HZ015232(备)、龙华HZ015715(备)、龙华HZ015713(备)、龙华HZ015383(备)]，成立优尔材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从事抗指纹

同德书 魏民权 188r造

脏污材料、智能化检测设备、高分子材料及相关产品、包装材料的生产和产品及材料检测检验与分析。由于生产经营调整，现优尔材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仅剩 G6 区 5 栋 1-3 层、K1 区 13 栋 1-3 层作为办公及生产车间，合计租赁厂房的建筑面积为 25287m²。继续从事高分子材料及相关产品、包装材料的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混料、抽粒挤出、切粒、裁切、收卷、淋涂、固化、贴膜等。

（二）环保审批及项目投资情况

项目于 2015 年 8 月取得《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环批【2015】900200 号，2015 年 8 月），于 2022 年 10 月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许可证编号：914403003415411712001Q）并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通过审批。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 1200 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总金额 54.3 万美元，占总投资 4.53%。

（三）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富士康科技园 G6 区 5 栋 1-3 层、K1 区 13 栋 1-3 层两栋厂房的车间生产线及对应的废气处理设施，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废物）等环境要素。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无重大变动，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生活污水已接入富士康园区废

阎国书 魏卫权 孙建

水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进龙华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项目已分别委托第一环保（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在 G6 区 5 栋设计并建设了 3 套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活性炭吸附，风机风量 $44000\text{m}^3/\text{h}$ ）；深圳市久理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在 G6 区 5 栋设计并建设 2 套除尘处理设施（湿式除尘，风机风量 $10530\text{--}18652\text{m}^3/\text{h}$ ）；委托上海安居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在 K1 区 13 栋设计并建设 1 套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活性炭吸附，风机风量 $90000\text{m}^3/\text{h}$ ），1 套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催化燃烧，风机风量 $8000\text{m}^3/\text{h}$ ）。处理项目混料、抽粒挤出、淋涂、固化产生的混料废气和 VOCs 废气。

（三）噪声

项目设备噪声采取减震和墙体隔声措施。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分类收集后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不外排。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建设了合规的化学品的危险废物仓库。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工况稳定，生产设备、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的要求。

1、废气

同雪书

黎卫权

李广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排放的甲苯、乙苯、苯乙烯、颗粒物、丙烯腈、酚类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氯苯类、臭气浓度可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有组织排放的标准及表 9 无组织排放的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53）表 2 有组织排放的标准及表 1 二级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标准限值。

2、厂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四周厂界昼、夜间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3、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一般工业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利用；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大气环境

项目排放废气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声环境

项目排放噪声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废物)的管理和处置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4、环保投诉情况

项目自建设以来无投诉和环保违法事件。

周雪松 魏进权 于8月

六、验收结论

优尔材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较好地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的相关要求，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环保竣工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电话
	周要松	高工	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18126287199
	裴远权	高工	深圳市华宇创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632956516
	于子青	工程师	深圳地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322999597
	林同望	工程师	深圳深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11287041
	张佳佳	工程师	深圳深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3510408525
	吴柏君	工程师	上海安居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8814225621
	郑洁敏	工程师	深圳深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5019465098
	陈家正	工程师	深圳深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022837218
	王磊	高工	优尔材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13423859773
	王强	高工	优尔材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15014102905

验收主持单位：优尔材料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4日